

陈辐宽强调

扎实做好纪检监察组织工作 为纪检监察工作 高质量发展提供组织保证

□记者 魏然 报道 本报济南11月21日讯 省纪委监委今天召开全省纪检监察系统组织工作会议。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监委主任陈辐宽出席会议并讲话。陈辐宽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扎实做好纪检监察组织工作,为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组织保证。

林峰海到泰安督导检查时强调 全力以赴做好 督察整改各项工作

□记者 周艳 报道 本报泰安11月21日讯 今天,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林峰海带队到泰安市督导检查中央生态环保督察组转办信访问题整改情况。林峰海一行深入一线检查督导望岳园施工扰民、烧烤油烟污染、红门宫焚香污染等项目整改,听取工作情况汇报,对泰安市整改工作取得的成效予以肯定。

韩都衣舍电商集团董事长兼CEO赵迎光

做中国最大的互联网线上服务商



□ 本报记者 赵君 魏然

“10分35秒,销售额破亿;176秒,第一个包裹发出;开场7分钟,第一批追单发出……”日前,记者在韩都衣舍电商集团总部见到其董事长兼CEO赵迎光,他高兴地分享着刚刚过去的“双11”韩都衣舍取得的“战绩”。

“习近平总书记到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给我们吃下了‘定心丸’,让我们看清了未来的发展方向。”赵迎光说,韩都衣舍将进一步提升品牌竞争实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互联网品牌。

作为1993年山东大学韩语学院的第一批学生,赵迎光毕业后曾在首尔工作10年,目睹了韩国电子商务从起步到成熟的过程。2001年,赵迎光成为电商第一批弄潮儿,在易趣网开店卖面膜。一次和韩国互联网服装企业的偶然交流,让赵迎光做“款式多,更新快,性价比高”的休闲女装品牌的念头逐渐成形。

2008年,他在济南创立韩都衣舍互联网品牌。韩都衣舍第一个大的创新解决了“人”的问题。赵迎光打破服装传统部门格局,创新提出“产品小组制”,每个小组由三人组成,分别司职服装设计、视觉呈现和采购,在最小的业务单元里实现权、责、利统一。“事实证明,小组制大大提高了大家的积极性,带来了超出预期的业绩与活力。现在我们有300多个小组,有的小组一年能完成几千万元的销售额。”这一模式不仅是韩都衣舍的核心竞争力,更入选众多知名商学院教学案例库。2008年韩都衣舍销售额为300多万元,2009年一跃至1200多万元。2011年,成功获得IDG千万美元投资。

“互联网企业对大数据应用能力不强,是没有未来的。”随着韩都衣舍发展步入轨道,赵迎光认为,自主研发系统才是互联网企业真正的“核武器”。2010年起,韩都衣舍开始组建IT部门,开发自己的系统,下定决心走“数据驱动”道路。现在韩都衣舍的所有业务系统都是自己研发的,基于统一的数据仓库,成功解决了困扰很多企业的数据库孤岛问题,形成了全链条数据标签,真正实现商业智能,拥有自己的算法集群,数据应用能力稳居服装行业第一位。

韩都衣舍自主研发的系统不仅大幅提高了自身运营能力,还帮助其他品牌实现数据化运营,也使公司由单一的品牌商成功转变为“品牌商+服务商”。“民企不创新,是死路一条。”赵迎光告诉记者,“我们的目标是企业打造成为数字化、智能化系统武装起来的新型公司。如果这个目标能够顺利完成,不仅可以使企业得到进一步发展,而且可以强力推进传统的服装加工企业升级迭代,把我们的业务生态更好地对外开放,推进企业的平台化发展。”

“互联网不是渠道,互联网是革命。”赵迎光说,“未来的韩都,不仅要成为互联网时代的ZARA,更要成为中国最大的互联网线上服务商。”



□记者 王洪涛 报道

11月20日,省企高质量服务发展服务队枣庄一队临时党支部联合滕州市王学仲艺术馆党支部、共青团滕州市委,到滕州市东郭镇福和希望小学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向全体学生捐赠课外读本、学习用品和过冬衣物。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在山东

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信访举报件办理情况(第十一批)

□记者 周艳 报道 本报济南11月21日讯 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第十一批信访举报件共计167件(来电105件、来信62件)。截至11月21日,已办结137件,正在办理30件。 办理情况:责令整改158家,立案处罚15家,罚款金额104.575万元。对相关责任人员约谈1人,问责11人。

中央生态环保督察组向我省转办第二批群众信访举报件163件

□记者 周艳 报道 本报济南11月21日讯 今天,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省转办信访举报件163件,累计转办2894件。 本批转办的信访举报件,涉及济南31件、青岛19件、淄博10件、枣庄8件、东营3件、烟台14件、潍坊17件、济宁4件、泰安8件、威海2件、日照5件、莱芜12件、临沂18件、德州1件、聊城3件、滨州5件、菏泽3件。 本批转办的信访举报件,涉及环境问题290个。其中,水污染问题56个、大气污染问题109个、土壤污染问题32个、生态破坏问题15个、噪声污染问题49个、海洋问题3个、其他问题26个。 本批转办的信访举报件中,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重点关注的标“*”问题19件。 当日,上述信访举报件已全部交办各市。按照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的要求,信访举报件的办理情况须在10天内反馈到督察组,整改和处理情况将及时向社会公开。

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专门值班电话:0531-67890299 专门邮政信箱:济南市第A1020邮政专用信箱

我省通报首批5起中央生态环保督察 “回头看” 典型案例

□记者 周艳 报道 本报济南11月21日讯 今天,山东省保障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工作协调联络组通报了5起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回头看”典型案例,这是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山东以来,我省通报的第一批生态环境方面问责典型案例。

济南南部山区仲宫街道 西罗园村非法采石问题

群众投诉仲宫街道办事处营而村东头有村民每天夜间开山采石,破坏生态。2018年11月3日,济南市南部山区管委会调查发现,该处采石场无任何手续,属非法开采。当即进行了取缔,扣押挖掘设备。 济南市南部山区管委会给予南山管委会综合执法局一中队副中队长刘念华政务记过处分,给予仲宫街道办事处综合执法中队副中队长刘旭政务记过处分;对南部山区综合执法局一中队队长田延

强、仲宫街道办事处执法中队中队长张彬、仲宫街道办事处西罗园村党支部书记刘德长、西罗园村村委会主任陈书新进行通报。

枣庄市山亭区徐庄镇 空心砖厂、养殖场污染问题

群众投诉山亭区徐庄镇水门口村两处空心砖厂,粉尘、噪声污染严重;南水水口村村南的养羊厂、北水水口村村北的养猪厂,异味扰民,粪便遍地。经调查,两家空心砖厂均没有办理环保审批手续和合法用地手续,属于“散乱污”企业。两家养殖户均为散养户,养殖规模较小,现场检查时无明显刺激异味。山亭区徐庄镇政府对2家“散乱污”企业进行清理取缔。 徐庄镇人民政府给予负有监管责任的环保所所长赵序帮政务警告处分;对水门口村原村支书刘琴伍、村主任张玉彩诫勉谈话。

烟台莱州市胶管厂异味、 噪声、粉尘污染问题

群众投诉莱州市土山镇杨吉胶管厂等4家企业,产生异味、噪声、粉尘,影响周边居民生活。莱州市相关部门经现场检查核实,信访件举报的4个胶管厂均无环评手续,部分存在夜间非法生产问题。莱州市环保局责令以上企业手续未完善前不得投入生产,并分别处罚款25万元。 莱州市纪委对莱州市化学产业发展局副局长王涛诫勉谈话,给予土山镇环保助理张德明政务警告处分。

德州市平原县 噪声油烟扰民问题

群众反映平原县鸿宾楼等饭店将小区内部分绿地铲除,修建板房作为操作间,安装大功率油烟机,噪声和油烟污染严重影响居民生活。经调查,鸿宾楼等4家饭店占用绿地自建板房问题属

实;盛泰美食城等3家饭店存在油烟扰民、噪声扰民现象。平原县城管执法局责令上述问题单位限期整改到位。

平原县纪委对县城管执法局党组成员唐付秋诫勉谈话。

滨州市邹平市长山镇 木材加工厂粉尘污染问题

群众反映邹平市长山镇张旺村西木材加工厂无环保手续,露天作业,尘土飞扬。张旺村往北5公里还有8家木材加工厂均无手续,粉尘污染严重。经核查,举报反映的木材加工厂主要从事木材收购破碎,且长山镇范围内还有14家木材收购破碎作坊。检查时,15家木材收购破碎作坊均未生产,但存在原料、生产设备和产品,以上企业均无相关审批手续。邹平市环保局责令上述企业停产清理生产设备,未完善相关审批手续前不得擅自恢复生产。 邹平市纪委对长山镇人民政府副镇长韩超然通报批评,对镇环保所长卢煜诫勉谈话。

潍坊市诚恳接受生态环境部监督 立即着手整改相关问题

□记者 宋学宝 都镇强 周艳 报道 本报潍坊11月21日讯 今天,记者在潍坊滨海区围滩河整治现场看到,数十台挖掘机等大型机械正在紧张作业,沿河两岸拆迁清障、地下管网清除、疏浚垃圾清运等工作正在全面展开。 11月19日,生态环境部对潍坊滨海区围滩河撒药治污表面整改问题进行了

通报。潍坊市委、市政府对通报的问题诚恳接受,立即着手整改。11月20日上午,潍坊市委书记刘曙光带领有关人员赶赴现场检查督导问题整改工作,并召开专题会议进行调度,强调要深刻剖析,认真反思,严肃对待生态环境部《通报》,把主动接受和配合“回头看”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以坚决的态度、科学的方法,全力抓好整改。

记者了解到,在围滩河绿海路桥、雨污分流改造工地、海建花园小区、围滩河临港路桥、海化集团碱渣堆场,潍坊市相关领导进行了严格检查,就污水溢流整改、雨污分流改造、河流水质、碱渣清理、生态恢复以及工程规划方案、施工进度、完成时限等情况进行了详细询问,并召开会议传达生态环境部《通报》内容,研究落实《通报》问

题整改相关措施。目前,潍坊滨海区正按照“标本兼治、分步治理、务求实效”的总体治理思路,加快推进围滩河河道整治、淤泥清理、沿线雨污分流工程和环境整治等工作,从严查处非法偷排漏排行为,并表示严格按照时限要求,把围滩河治理落到实处,推进全流域彻底整治,恢复河道自然生态功能,确保实现水质稳定达标。

庆祝改革开放40年 探寻山东40年的“第一”

烟台打响全国房改“第一枪”,人均居住面积从3.31平方米增至36.27平方米

房改:从“有居”到“优居”

□ 本报记者 杨秀萍 本报通讯员 付德宽

人均居住面积从3.31平方米增至如今的36.27平方米,一代又一代烟台百姓实现了安居、宜居、乐居的“三级跳”——那场于1987年在烟台率先打响的住房制度改革,让烟台百姓受益至今,也让烟台市先后荣获“中国人居环境奖”“联合国人居奖”“迪拜国际改善居住环境最佳范例奖”等多个含金量高的荣誉称号。 “‘统一建房,统一分房,低房租,高补贴’,这是建国以后延续30多年的城市住房政策,到改革开放后,其弊端日益显现出来。”11月14日,时任烟台市城镇化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兼办公室副主任的谭业清向记者讲述起那段岁月。

1984年1月,全国住房制度改革座谈会召开,确定成立国务院城镇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并选择一批私房比例小、经济条件较好的中小城市进行试点。3月15日,在全国体制改革工作会议上,国务院正式确定烟台、唐山、蚌埠作为全国房改首批试点城市。

烟台试点房改,怎么改? “烟台明确提出了住房制度改革的理论模式,将原来福利性实物分配改变为商

业化的货币分配。”谭业清说。经详细测算、调查摸底,3次大的模拟运转后,烟台于1987年8月1日在全国各试点城市中率先出台房改方案。

最终,烟台房改思路确定为“提租发券,空转起步,滚动前进,逐步过渡”。简单来说,就是“提高房租,增加工资,把房子卖出去”。公租房租金从原来的0.17元/平方米提高到1.28元/平方米的准成本水平。考虑到大幅提租,老百姓承受不了,按标准工资23.5%的系数给职工发住房补贴券。

如此一来,多住房多拿钱。过去占着两套以上住房的人,开始大量退房,住房面积大的人,也纷纷要求调换小房。租金提高,资金回笼,回收来的租金,35%作为市住宅周转基金,65%归产权单位,用于住宅的维修和再生产。

在提高租金的同时,烟台市还出台措施鼓励买房。房价定得低,市民可向银行申请低息贷款,可首付30%;首付超过30%的,每超过10%,可按购房总额优惠2%。 1987年10月22日,潮水般的人群涌进烟台市文化宫广场。烟台住房交易换房大会正在这里举行。“在当时市场经济刚刚起步的中国,这个事件影响很大。”谭业清回忆。交易会4天,个人

买房达145套,还有3000多人踊跃申请买房,私房交易量超过了烟台此前历史最高成交量的5倍。

这次交易会给烟台的冲击是多元的。房地产企业如雨后春笋般冒出,一年后,达到65家。与之相伴的是,作为全国第一个成立的住房储蓄银行——烟台住房储蓄银行(现恒丰银行的前身)也迅速壮大。旧城改造随之启动,烟台房改第一个实验区民生小区拔地而起。

到1988年底,烟台初步实现了房屋建设投入产出的良性循环,房管局不仅不用财政拨款房屋维修费了,还可提供1000万元的建设资金。房改前,烟台城市人均住房面积不到6平方米;4年后,这一数字增加到8.27平方米。

或许正是有了率先打响全国房改“第一枪”的勇气,此后,烟台在住房制度的建设上一直走在前列。围绕“让居者有其居,居者优其居”的目标,烟台近年来的住房制度改革不曾停歇。 2014年1月,烟台推出“三房合一、租补分离”的住房保障新模式。经适房、廉租房、公租房“三房大并轨”,住房保障覆盖面进一步扩大,保障标准进一步提高。2016年这一住房保障模式被中央改革办、住建部在全国推广。

今年7月15日,烟台进一步取消住房保障房配建制度,推行保障房租减免方式,优化申请审核程序,加强保障后续监管。截至11月底,市中心区房屋租赁补贴累计发放达3112.9万元。

相关链接

根据山东省统计局公布的《2017年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7年,我省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37.6平方米,农村为42.5平方米。

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去年,我省房地产开发投资6637.2亿元,比上年增长5.0%。其中,住宅投资4929.5亿元,增长5.1%。房屋施工面积6356.2万平方米,增长6.0%。其中,住宅施工面积4674.1万平方米,增长5.9%。竣工面积8429.1万平方米,增长2.1%。其中,住宅竣工面积6406.5万平方米,增长0.8%。商品房销售面积12813.2万平方米,增长8.7%。其中,住宅销售面积11201.0万平方米,增长5.7%。 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全面完成。2017年,我省棚户区改造开工80.4万套,基本建成64.7万套;公共租赁住房基本建成3.2万套。